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是由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條作出。

以下所附是本公司按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的規定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網頁刊發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許祐淵

香港，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文華先生、許祐淵先生及張麗明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焦平海先生及莊堅毅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符霜葉女士、林文博士、王永權先生及張椿先生。

主旨：係因本公司有價證券於集中交易市場達公布注意交易資訊標準，故公布原上市地已公開之財務資訊，以利投資人區別瞭解。

	2009 年	2010 年上半年 僅經核閱,未經審核	2010 年
營業收入 (人民幣仟元)	658,720 仟元	796,411 仟元	1,854,769 仟元
稅前純益 (人民幣仟元)	(114,766) 仟元	52,551 仟元	282,891 仟元
權益股東應佔之 稅後純益 (人民幣仟元)	(98,098) 仟元	41,164 仟元	214,121 仟元
每股盈餘 (人民幣分)	(5.75) 分	2.28 分	11.85

本公司無「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第二上市外國有價證券之重大訊息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第 2 條所列重大訊息之情事。